

绥芬河市 2023 年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2024 年 1 月 22 日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 711 号）（以下简称《条例》）规定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 号）要求，现发布《绥芬河市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绥芬河市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落实《条例》要求，聚焦全市中心工作，持续深化政务公开，坚持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和依申请公开依法办理，切实发挥了以公开促落实、以公开强监管作用。

（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全市各部门依法发布各项法定主动公开内容，政府门户网站公开各类信息 7366 条，政务新媒体发布信息 7720 条，发布行政规范性文件 3 件，市政府及市政府办文件 6 件，以图片方式解读政策 5 个，开设网络中国节、深入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等专题专栏 6 个。通过全国一体化在线平台可全程在线办理政务服务事项 1395 项，全年办理服务事项 64062 件。

（二）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2023年，共受理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30件，其中予以公开13件，部分公开1件，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5件，属于行政执法案卷1件，行政查询类1件，本机关不掌握7件，转下年办理2件，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受理率达100%。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为方便企业、群众获取政府权威信息，现行有效41个行政规范性文件均在市政府门户网站信息公开专栏集中公开。规范信息发布程序和渠道，严格落实三审制，切实做到信息发布源头可溯、风险可控，确保信息发布及时、准确、安全。

（四）政府信息平台管理情况

按照上级要求加快推进全市政府网站集约化建设，适老化与无障碍升级改造工作，提高老年人和特殊群体获取信息便利度。加强政务新媒体矩阵建设，我市现有政务新媒体22个，全年发布信息7000余条。严格执行政府网站、政务新媒体信息发布审核制度，做到“谁提供、谁审查，谁发布、谁审查，先审查、后发布”，坚决杜绝因信息发布问题造成不良影响的情况。

（五）政府信息监督保障情况

严格按照《条例》健全完善信息公开管理制度，对发布的信息进行严格把关，做好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市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部门按照政务公开评估指标对各单位开展监督检查，针对发现问题，督促各单位及时整改。健全政府网站、政务新媒体常态化检查机制，定期进行检查并督促整改。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3	7	41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54184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367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1856.554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其他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30	0	0	0	0	0	0	3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予以公开	13	0	0	0	0	0	13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1	0	0	0	0	0	1	
	（三）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5	0	0	0	0	0	5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1	0	0	0	0	0	1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1	0	0	0	0	0	1
	（四）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7	0	0	0	0	0	7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28	0	0	0	0	0	28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2	0	0	0	0	0	2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3年，绥芬河市政务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一定成效，但政策解读方式还需进一步丰富，政务公开平台建设需进一步加强。

下一步，我市将增加视频、图片等形式制作政策解读、采用传统媒体、宣传版、微信群、新媒体多种渠道发布解读，力求把政策讲清楚、讲透彻，真正让政策发挥作用，更好地服务公众。

加快推进政府网站集约化平台建设，完善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管理机制，促进政务公开工作的规范化、标准化和现代化，提高政府的透明度和公信力，进一步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和幸福感。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